

借记卡资料说明

特点

1. 工银私人银行借记卡（港币）/工银财富借记卡（港币）/工银理财金借记卡（港币）/工银理财通借记卡（港币）/工银理财通借记卡（人民币）乃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下称“本行”)发出之借记卡(“提款卡”)。

2. 持卡人凭本行借记卡可进行以下服务，处理账户事项：

于自动柜员机：

- 港币及人民币现金提款（由人民币账户提取人民币现钞，只适用于本行辖下之自动柜员机）
- 户口转账
- 查询结余
- 实时港币及人民币存款至本行银行账户及银联双币信用卡的人民币账户（只适用于本行指定之自动柜员机，经实时存钞机存入本行信用卡账户之款项将于下一个历日入账）
- 申请月结单及支票簿（申请人民币账户月结单，只适用于本行之自动柜员机）
- 更改密码
- 海外交易设置
- 缴费、信用卡缴费及捐款（只适用于贴有「缴费易」标志之自动柜员机）*
- 修改自动柜员机语言
- 申请个人网银密码器

其他渠道：

- 于指定银联商户进行 POS 消费（只适用于附有银联标志的借记卡）
- EPS 消费 *
- PPS 缴费 *
- 跨行转账 *
- 购买赛马会现金券 *

* 不适用于人民币账户

3. 持卡人凭本行借记卡（理财通卡(人民币)除外）可于中国国内中国工商银行之自动柜员机免费办理现金提款及查询结余，并可于世界各地、中国国内透过任何贴有「银联」标志#之自动柜员机办理现金提款（提现手续费参考服务收费表）及查询结余。

如借记卡卡背是印有「CIRRUS」标志，则该借记卡可于世界各地、中国国内透过任何贴有「CIRRUS」标志之自动柜员机办理现金提款（提现手续费参考服务收费表）及查询账户结余服务。

4. 持卡人凭本行理财通卡(人民币) 可在中国境内任何贴有「银联」标志之自动柜员机办理现金提款(提现手续费每笔人民币 15 元)及查询账户结余服务。同时亦可在国内任何贴有「银联」标志之零售商店办理直接付款购物交易。
5. 持有附有「银联闪付」功能之借记卡, 持卡人可在于香港或海外贴有「银联闪付」标志的销售点拍卡消费。使用「银联闪付」支付功能时, 将借记卡于设有「银联闪付」标志的感应器上拍卡及于终端机输入私人密码, 即可完成付款, 毋须将借记卡交予商户插卡亦可以完成交易。
6. 持卡人可于任何贴有「易办事」的零售商户购物, 并可于香港赛马会购买现金券(须预先向本行分行填表申请启动有关购买香港赛马会现金券之功能)。
7. 持卡人可于指定商户服务中心的「缴费灵」终端机登记成为「缴费灵」用户, 从而可透过音频式电话、互联网或其他方法(由「缴费灵」不时指定)缴交公共费用及其他款项等。

申请

8. 持有本行账户者可带同身份证明文件到分行办理借记卡申请;
9. 如同时持有本行账户及个人网上银行账户并拥有电子密码器, 可登入个人网上银行进行借记卡申请。

服务费

10. 本行可从服务申请日起, 向申请及持有本行借记卡之客户每年收取年费(参考服务收费表)。
11. 工银私人银行借记卡(港币)/工银财富借记卡(港币)/工银理财金借记卡(港币)/工银理财通借记卡(港币)持有人获豁免每年服务费。
12. 持卡人于香港以外地区的自动柜员机提取现金, 本行会收取服务费(参考服务收费表)。
13. 如客户要求更换新卡, 本行可于发卡前, 向客户收取服务费(参考服务收费表)。

服务时间

14. 自动柜员机提供 24 小时服务。任何于截数时间后(即星期一至五下午七时三十分), 或于星期六及公众假期办理之缴费或跨行转账交易将拨作下一个营业日账。

使用借记卡之限制

15. 借记卡每日最高交易限额如下:

交易类型	交易限额 (按卡计算) *
现金取款	等值港币 20,000 元 (经本行自动柜员机进行的每笔交易最高限额为港币 10,000 元**或人民币 2,000 元)
现金存款	港币存钞上限: 港币 100,000 人民币存钞上限: 人民币 20,000 元
卡内转账	无限 (每笔交易最高限额为港币 999,999 元)
本行第三者转账 (与现金取款合并计算)	港币 50,000 元
缴费 (与缴付账单、信用卡缴费及捐款交易合并计算)	港币 50,000 元
跨行转账	港币 10,000 元
消费 (包括 POS (银联)、易办事、缴费灵及购买赛马会现金券等合并计算)	港币 100,000 元 (包括购买赛马会现金券港币 20,000 元)
购买赛马会现金券	港币 20,000 元

* 联名户除外

**只限本行卡户

16. 客户可前往分行申请自定借记卡的每日最高交易限额。

17. 基于保安理由, 卡户进行以下交易后有机会收取短讯提示, 如累计 5 次失败之交易记录, 系统会暂停卡户进行以下交易, 卡户需到分行重启相关交易功能。

- 海外取款功能
- EPS 消费
- PPS 缴费
- 转账至第三方账户
- 海外交易设定
- 申请个人网银密码器
- 申领支票簿

18. 客户更换借记卡后，需重新登记「缴费灵」账户、海外提款功能的设置(如有)及客户预设的交易限额(如有)。

借记卡及私人密码之发送

19. 客户于分行申请借记卡时，本行会将预先印制之借记卡（未印有客户姓名）及密码实时发予客户签收后使用。
20. 若客户选择印有个人姓名之借记卡，分行会实时发给私人密码函或客户自定私人密码，而客户可选择邮寄或到其指定之分行领取借记卡。
21. 以印章作为账户签署式样者，其借记卡及私人密码须于其指定之分行领取。
22. 客户须亲身前往分行领取借记卡或私人密码（如适用）。

遗失借记卡及私人密码

23. 客户一旦发现借记卡或私人密码遗失或被窃，应在可能情况下尽快通知本行任何一间分行或致电客户服务热线（852）218 95588 办理报失手续。
24. 客户以电话报失借记卡或私人密码后，须以书面通知本行确认借记卡或私人密码遗失或被窃。
25. 本行在收到客户报失借记卡或私人密码后，会设置该卡为「报失卡」，防止该卡被盗用。
26. 如借记卡遗失或被窃，持卡人可书面要求本行补发新卡。
27. 如私人密码遗失、遗忘或不慎外泄，持卡人可书面要求本行重发新密码给予使用。

借记卡及私人密码之安全守则

28. 借记卡必须小心保管存放。
29. 切勿将借记卡及私人密码交予他人使用。
30. 切勿将私人密码写在借记卡上，并须将借记卡及私人密码分开存放。
31. 切勿将私人密码告知他人或以任何可辨作密码之形式将其记录。

32. 实时及定期更改私人密码。部份号码如电话号码，身份证号码，出生日期或其他容易取得之个人资料均不适宜作为私人密码。
33. 切勿将私人密码用作登入其他服务，如连结其他网站或登入其他网址。
34. 紧记私人密码并将私人密码信函毁掉。
35. 持卡人须不时检查是否按银行之安全建议小心保管及使用其借记卡及密码。
36. 如连续输入不正确之密码五次，借记卡将会被没收。
37. 如因持卡人之欺诈行为、严重疏忽或未能将借记卡小心保管及私人密码保密，或未能于可能情况下尽快通知本行其借记卡或私人密码遗失或被窃或私人密码外泄，而引致之损失，持卡人需要承担所有损失。

交易

38. 以借记卡办理涉及货币兑换之交易，将按交易当日之兑换价折算后从客户之账户中扣除。
39. 持卡人可通过本行或银通会员的自动柜员机，索取载有下列资料的交易纪录：
 - 交易金额
 - 付款或收款之账户
 - 交易日期及时间
 - 交易类别
 - 交易是否已获接纳或取消
 - 终端机的号码或编号，以便确定进行交易的有关终端机

有关自动柜员机交易之投诉

40. 有关自动柜员机交易之投诉，客户可于本行任何分行或有关银行填写一份「客户投诉表」或致电银通热线 (852) 2520 1747。
41. 经调查后如须退回款项，金额将会直接存入该客户之账户或经银通退回持卡人账户内。
42. 本行之责任只限于错误地记入持卡人账户之款项，及就该款项所收取之利息。

适用章程

43. 本资料说明受本行综合条款和条件-银行服务/投资服务/衍生产品的规限。

本资料说明之修订

44. 本行全权酌情对本资料说明随时作出不时增添、删除及/或修订。

中英文本

45. 本资料说明之中文译本如与英文有异，概以英文本为准。

2024年8月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以上资料，仅供参考。如有任何垂询，欢迎于办公时间内联络任何分行或致电客户服务热线 (852) 218 95588。